2019年度中国共产党益阳市赫山区委

统一战线工作部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益阳市赫山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中国共产党益阳市赫山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2019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中国共产党益阳市赫山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益阳市赫山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落实加强党对统一战线工作集中统一领导的要求，发挥在统战工作方面的参谋机构、组织协调机构、具体执行机构、督促检查机构作用，了解情况、掌握政策、协调关系、安排人事、增进共识、加强团结，协调统一战线各方面关系，组织和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区委关于统一战线工作重大决策部署，巩固壮大最广泛的统一战线。

（二）协调开展全区统一战线重大理论研究，拟定全区统一战线政策草案并推动落实。及时向区委报告统一战线工作情况并提出建议，统筹协调和指导各乡镇（街道）、各部门（单位）统一战线工作。

（三）负责发现、培养党外代表人士，负责党外人士的政治安排，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安排党外人士担任政府和司法机关及其他单位领导职务的工作，协助民主党派、区工商联做好干部管理工作，反映和协调解决党外代表人士工作生活中的实际困难。

（四）贯彻落实党的宣传工作方针，统筹推进全区统一战线宣传工作，拟定我区统一战线宣传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研判涉及全区统一战线的舆情并协调有关部门应对处置。

（五）负责联系各民主党派，通报情况、反映意见，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以及对民主党派的方针政策，支持、帮助民主党派加强自身建设，做好支持民主党派履行职责、发挥作用的工作。

（六）贯彻落实党的民族宗教工作方针和政策，研究拟定全区民族宗教工作的政策措施并督促落实。协调处理民族宗教工作中的重大问题。牵头开展统一多民族国情和民族团结进步教育。联系少数民族代表人士，根据分工做好少数民族干部工作。联系、培养宗教界代表人士，做好代表人士在宗教团体的安排工作。保障少数民族和宗教团体的合法权利。依法对宗教活动场所实施行政管理，查处宗教违法行为；协调指导宗教领域突出问题的治理、抵御境外利用宗教进行渗透等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做好防范和处理邪教工作；开展民族宗教事务方面的友好交往；引导各宗教坚持中国化方向，巩固和发展同宗教界的爱国统一战线。

（七）负责联系、培养无党派代表人士，支持、帮助无党派人士加强自身建设、发挥作用。调查研究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情况并提出政策建议。联系、培养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代表人士，开展思想政治工作。指导有关单位和社会组织开展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

（八）参与制定、推进落实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政策。调查研究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情况并提出政策建议。了解和反映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的意见。团结、服务、引导、教育非公有制经济人士，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健康成长。

（九）统一领导全区海外统战工作。牵头开展港澳统战工作。联系香港、澳门、台湾有关党派、团体及代表人士，联系海外有关社团及代表人士。做好统一战线外事管理工作。

（十）统一管理全区侨务工作。贯彻落实党的侨务工作方针政策，负责拟定侨务工作规划、督促落实。调查研究国内外侨情和侨务工作有关情况。管理侨务行政事务，统筹协调有关部门和社会团体涉侨工作，联系海外有关侨团和代表人士，指导推动涉侨宣传、文化交流工作等，保护华侨和归侨侨眷在国内的合法权利和利益。

（十一）协助管理乡镇（街道）统战委员，指导区工商联工作。做好统一战线有关单位和团体的管理工作。

（十二）完成区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

中国共产党益阳市赫山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是区委工作机关，为正科级，对外加挂益阳市赫山区民族宗教事务局、益阳市赫山区人民政府侨务办公室牌子。中国共产党益阳市赫山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共有5个内设机构：办公室、干部室、经联室、民宗室、侨务办。

（二）决算单位构成

中国共产党益阳市赫山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只有本级，没有二级机构，因此纳入部门决算的只包括机关本级。

第二部分

中国共产党益阳市赫山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2019年度部门决算表（见附表）

第三部分

中国共产党益阳市赫山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中国共产党益阳市赫山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2019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收入总计372.82万元，与2018年同期相比增加22.99万元，增长6.57%；支出总计346.57万元，与2018年同期相比增加12.19万元，增长3.64%。主要原因：加大了扶贫工作力度。

**二、关于中国共产党益阳市赫山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2019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收入合计372.8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61.1万元，占96.86%。其他收入11.72万元，占3.14%。

**三、关于中国共产党益阳市赫山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2019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支出合计346.5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34.68万元，占96.57%。项目支出11.89万元，占3.43%。

**四、关于中国共产党益阳市赫山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361.1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1.27万元，增长3.22%；财政拨款支出总计338.23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3.85万元，增长1.15%。主要原因：加大了扶贫工作力度。

**五、关于中国共产党益阳市赫山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361.1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1.27万元，增长3.2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计338.23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3.85万元，增长1.15%。主要原因：加大了扶贫工作力度。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338.2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263.83万元，占7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3.39万元，占6.92%；卫生健康（类）支出17.59万元，占5.2%；农林水（类）支出20万元，占5.91%；住房保障（类）支出13.42万元，占3.97%；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361.1万元，支出决算为338.2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67%。主要用于人员工资津贴、资金、社保、住房公积金及公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三公”经费、党建经费、车补、办公设备购置等。

**六、关于中国共产党益阳市赫山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26.3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35.9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90.3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关于中国共产党益阳市赫山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2万元，支出决算为1.2万元,完成预算的6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０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０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1.2万元,完成预算的60%，2019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决算1.2万元，占100%。具体情况如下：公务接待费预算为2万元，支出决算为1.2万元，完成预算的60%,主要是积极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公务接待行为。

1.因公出国（境）情况说明

因公出国（境）费：０万元

２.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情况说明

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０万元

3.公务接待情况说明

公务接待支出1.2万元。主要用于与有关单位交流工作情况及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中国共产党益阳市赫山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2019年共接待国内公务接待批次21个、接待人次125人次。

**八、关于中国共产党益阳市赫山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故本表无数据。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我单位成立了绩效自评工作领导小组，对照自评方案进行研究和布署，单位成员共同参与，按照自评方案的要求，对照各实施项目的内容逐条逐项自评。加强内部控制，全面实施绩效管理。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年度无重点项目绩效支出。

（三）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一）服务大局成效显著。**推进“凝心聚力新时代”行动，助推赫山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一是积极建言献策。**引导统战成员围绕事关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的重点难点问题积极建言，向省、市、区“两会”提交提案、议案80余件，提出意见建议120余条。**二是聚力“三大攻坚战”。**邀请党外专家、学者围绕防范化解我区重大金融风险献计出力，助推非公经济“两个健康”发展。深入推进“万企帮万村”“泛海助学”“‘户帮户亲帮亲 互助脱贫奔小康’社会扶贫在行动”等活动，动员统战力量在捐资助学、解决就业、产业扶贫等方面献计出力，区内259家民营企业，电子、汽车、塑编、青商会4个商协会，实施帮扶项目206个，落实帮扶物资和资金1100余万元，帮助销售农特产品价值180余万元。民营企业家对接帮扶特困户332户，解决贫困人口就业2190人，资助贫困学生192名。民营企业家对接帮扶特困户332户，解决贫困人口就业2190人，资助贫困学生192名。深化“四同创建”，兰溪镇枫林社区被市委统战部授予“市级同心美丽社区”称号。深入沧水铺、新市渡开展环境督促督查，推动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是助力招商引资。**实施“迎老乡、回故乡、建家乡”行动，为在外赫山籍企业家回乡创业搭建桥梁。协助筹备新型智慧城市（益阳）峰会、2019湖南经济合作洽谈会暨第九届（全球）湘商大会等会节活动。力促客天下、江丰电子、海铝铝材等一批重大项目签约开工。做好了侨商团的接待工作，激发侨商来我区投资热情。

**（二）民主政治有序推进。**开展党外知识分子、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大走访大调研活动，做好了建立新的社会阶层联谊会和党外知识分子联谊会的筹备工作。每季度召开一次民主党派集中座谈会，听取他们的意见建议。协调各方力量，为农工党益阳市委党员之家的成立提供了支持。

**（三）民宗工作扎实开展。**做好口味王槟榔新疆籍少数民族务工人员的服务工作。维护好在赫少数民族权益。开展政策法规培训宣传，完善宗教工作管理机制，开展和谐寺观教堂创建活动。

**（四）港澳海外统战不断拓展。**开展侨务工作大调研大走访活动，进一步摸清了底数；推荐优秀代表参加市第三次侨代会、省第八次侨代会、省侨联第八届委员会、省侨商会第三届会议，增强了侨界人士的荣誉感。做好了归侨回国定居的审核服务工作。建立传统节假日必座谈必慰问机制，积极帮扶困难归侨侨眷。大力支持“寻根之旅夏令营”活动，规划成立“赫山侨胞之家”。做好侨企服务工作，配合市侨联深入赫山侨企调研，助推侨企健康发展，形成了《充分利用侨界资源，为赫山经济发展赋能》调研报告。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中共赫山区委统战部2019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90.37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42.75万元。减少32.11%，主要原因是：一是我单位2019年有调出人员，预算基数变小；二是我单位为合理分配机关运行经费，通过增加和减少一些经济科目的预算资金，合理配置资源，更好的开展相关工作。

（二）一般性支出情况

2019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8.76万元，其中5.98万元用于召开统战工作会议，参加会议人数125人；0.52万元用于召开宗教工作会议，参加会议人数64人；0.22万元用于召开九三学社益阳市赫山区委工作座谈会议，参加会议人数30人； 1.49万元用于侨联召开迎春座谈、侨商会成立准备会、侨商交流、侨商会成立等会议，共计参加会议人数128人；0.55万元用于召开全区党外代表人士、党外知识分子座谈等会议，参加会议人数45人。

2019年培训费支出2.73万元，其中1.97万元用于民族宗教专题培训；0.76万元用于参加全国政协干部培训，学习党的十九大精神。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情况

本年度无政府采购。

（四）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本单位年末无车辆。年末无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年末无单价10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是指用于人大、政协、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发展与改革事务、统计信息事务、财政事务、税收事务、审计事务、人力资源事务、纪检监察事务、商贸事务、工商行政管理事务、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民族事务、档案事务、民主党派及工商。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是指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指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统一管理的机关离退休人员的经费。

卫生健康支出（类）：是指用于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农林水支出（类）：是指用于农林水事务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类）：是指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支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基本工资：反映按规定发放的基本工资，包括公务员的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的岗位工资、技术等级工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各类学校毕业生试用期(见习期)工资、新参加工作工人学徒期、熟练期工资；军队（武警）军官、文职干部的职务（专业技术等级）

津贴补贴：反映经国家批准建立的机关事业单位艰苦边远地区津贴、机关工作人员地区附加津贴、机关工作人员岗位津贴、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特殊岗位津贴补贴等。

奖金：反映机关工作人员年终一次性奖金。

伙食补助费：反映单位发给职工的伙食补助费，如误餐补助等。

绩效工资：反映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绩效工资。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由单位代扣的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

职业年金缴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由单位代扣的工作人员职业年金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费，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军队（含武警）为军人缴纳的伤亡、退役医疗等社会保险费。

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反映上述项目未包括的人员支出，如各种加班工资、病假两个月以上期间的人员工资、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公务员及参照和依照公务员制度管理的单位工作人员转入企业工作并按规定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后给予的一次性补贴等。

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办公费：反映单位购买按财务会计制度规定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标准的日常办公用品、书报杂志等支出。

印刷费：反映单位的印刷费支出。

咨询费：反映单位咨询方面的支出。

电费：反映单位的电费支出。

邮电费：反映单位开支的信函、包裹、货物等物品的邮寄费及电话费、电报费、传真费、网络通讯费等。

差旅费：反映单位工作人员出差发生的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补贴费和市内交通费。

维修(护)费：反映单位日常开支的固定资产（不包括车船等交通工具）修理和维护费用，网络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费用，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

会议费：反映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住宿费、伙食费、会议室租金、交通费、文件印刷费、医药费等。

培训费：反映除因公出国（境）培训费以外的各类培训支出。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委托业务费：反映因委托外单位办理业务而支付的委托业务费。

工会经费：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上述科目未包括的日常公用支出。如行政赔偿费和诉讼费、国内组织的会员费、来访费、广告宣传、其他劳务费及离休人员特需费、公用经费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奖励金：反映政府各部门的奖励支出，如对个体私营经济的奖励、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奖励、独生子女父母奖励等。

办公设备购置：反映用于购置并按财务会计制度规定纳入固定资产核算范围的办公家具和办公设备的支出，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第五部分 附件

附件：2019年度中国共产党益阳市赫山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部门决算公开表格